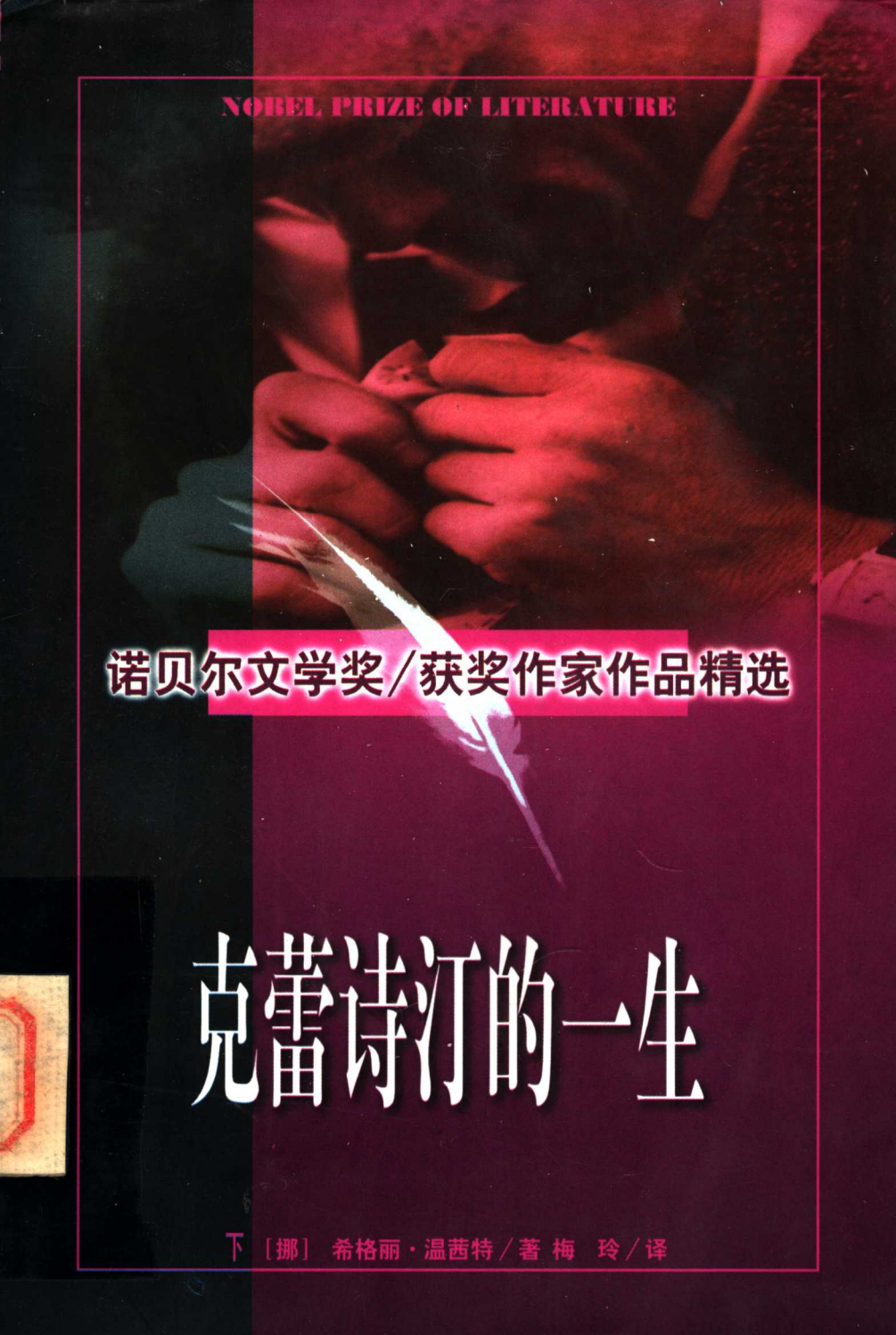




NOBEL PRIZE OF LITERATURE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家作品精选

克蕾诗汀的一生

下 [挪] 希格丽·温茜特/著 梅玲/译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家作品精选

克雷诗汀的一生

(下)

[挪] 希格丽·温茜特 著
梅 玲 译

吉林大学出版社

克蕾诗汀的一生

(上、下)

[挪] 希格丽·温茜特 著

梅 玲 译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仲怀民

封面设计：曲刚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

吉林大学出版社 发行

(长春市东中华路 37 号)

吉林省劳动彩印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1997 年 2 月第 1 版

印张：32 插页：2 199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770 千字 印数：1—23000 册

ISBN 7-5601-2010 --5/1·93 定价：(上、下册)36.00 元

下卷 尔朗蒙难

一三三二年初冬，瑞根芙莱在丈夫死后不到两年也去世了。由于哈马到史考恩的距离非常远，胡萨贝庄园的人直到她下葬一个多月才知道了她的死讯。第二年圣灵降世周，斯莫来看他们，为了瑞根芙莱的遗产，连襟间有些问题需要讨论。

现在，尤恩庄已归克蕾诗汀所有，双方决定由斯莫代为管理她的土地和财产，并且督促佃农，瑞根芙莱住在哈马城期间，他一直负责替岳母经营幽谷的产业。

也就是在这时候，尔朗为州长职权内的几个案子遇到了麻烦。去年秋天，上幽谷佛布瑞吉的一名叫亨特的人听到有人骂他太太是泼妇，愤而出手杀了人。教区的民众抓住杀人犯，把他交给州长，尔朗便将他关在了阁楼上。严冬苦寒，囚犯出来放风时是允许和部下一起活动的。以前亨特曾在尔朗的“海魔号”上服过役，远征北方时表现得十分英勇，尔朗遂在给上级的信中提到了此人的案子，提出了对他最有利的说法，并要求上级能够批准他回家居住，直到案子判决；武士同时也保证说亨特一定会准时和他出席欧克幽谷的会议。这样，尔朗便放亨特回家去过圣诞假期了。但是，亨特和他的太太到德莱夫幽谷去拜访旅店店主——他的一个亲戚时，就在半路上失踪了。尔朗认为是肆虐的暴风雪使他们送

了命，更多的人却说他们是逃走了，州长的部下很有可能正吹着口哨找他们呢！就在这时，又有人指控逃犯曾经在山区杀死过一个人，把死者的尸体埋在山坡上，他认为死者是因为鞭打过逃犯的马屁股才被杀的，而且事实还可以证明他太太施过妖术。

上幽谷的神父和大主教的代表开始验证妖法的传言，结果发现欧克拉朵州的许多地方的居民基督教信仰极不坚定，兰纳布和上谷史科葛等外围教区更严重，而一位布德维克籍老区的案件被呈上尼达洛斯的大主教法庭时，又由于尔朗对这件事的态度很淡漠，结果引起了许多非议。这个老人叫阿恩，住在胡萨贝庄园下面的湖边，他甚至算得上是尔朗的家仆。据说他搞魔符和咒语，还在房间里摆了几座雕像，常常祭拜，但在他死后一座也找不到。每个人都知道，老人死前的一段日子尔朗和武夫曾陪伴过他，民众说他们一定是趁神父们到来之前取走了一两样东西。对啊，大家一想，尔朗的姨妈不是曾被指控施行妖法、通奸和谋害亲夫吗？只是艾丝基德夫人太狡猾，又兼有许多权贵朋友，因此人们才无法证实她的罪状。同时，大家又想起了尔朗青少年时代过的那种不合戒规的生活以及对教门驱逐令的满不在乎。

最后，大主教让尔朗到尼达洛斯去谈话。斯莫正准备到兰海姆去接他小妹妹的儿子，两家已商量好让小男孩回到幽谷去和母亲聚一段日子，于是他便陪着尔朗一起进了城。

距离佛洛斯塔会议只剩下一个星期了，城内人潮拥挤。两位连襟来到大主教宫殿，走进礼堂，里边站了许多十字会托钵僧，另外还有几位俗家人物，包括佛洛斯塔会议的议员“尼古拉斯之子哈拉瓦”，尼达洛斯议员“荷曼之子 奥拉夫”，耶姆特兰州长“海吉之子固托姆斯”爵士，还有“冈瓦德之子亚涅”，亚涅一见到斯莫，立刻过来向他问候，然后把他拉到靠窗的一个角落，两人坐了下去。

斯莫感到有点不自在。自从十年前他去过兰海姆庄园后，双方就再也没有见过面，尽管当时兰海姆庄园的人也曾热烈地欢迎他，但他毕竟是为了妹妹那件事才去的，心情难免很伤感。

亚涅自顾自夸讲着孙子小冈瓦德，斯莫坐在他对面静静地打量着前妻的姨夫。尔朗站在一旁和财务大臣说话，那人虽然也叫“波德之子巴德”爵士，但是和尔朗的义父哈斯特奈斯庄园家并没有亲戚关系。尔朗和这位老贵族交谈时满不在乎，态度很随便，他的两只手一起背在身后，身体不住地前后摆动。他像平常一样穿着质地和样式都很豪华的深色服装，一件贴身开叉的“科萨地”上衣，外面罩着黑围巾，头巾稍微向后，露出灰色的丝质衬里。他的腰间扎了条银头皮带，脚上穿着红马靴，鞋带系在腿肚包上，衬托出他修长优美的小腿和双脚。

从大厅的玻璃窗射进一股很强的光线，斯莫看到尔朗的黑发间长出了许多白发，嘴唇周围和眼睛下面的皮肤由于饱经日晒出现了细细的皱纹，美丽的长脖子也现出了交叉纹。但他和别人在一起的时候，仍然显得非常年轻，但事实上他根本不是屋里最年轻的男人。财务大臣离开后，他开始背着手踱来踱去，体态仍然柔软修长，风姿和少年时代一样轻柔，走路灵巧活泼，漫不经心。最后有个年轻人忍不住让他坐下，请他保持安静。

尔朗皱了皱眉头，猝然停住，然后他坐下去，脸对着刚才说话的人笑道：“容老弟，你昨晚到哪儿喝酒去了，今天竟头疼了！”

这时哈拉德议员过来找他。尔朗站起来等对方坐下后便一屁股坐到议员身边，翘起二郎腿，当议员说话时，他把双手交叉着放在腿上。

尔朗曾很坦白地对斯莫说过杀人犯和女巫的逃走带给他们的麻烦，但是当他和议员讨论此事的时候，其神态是所有人中最轻松的。

这时大主教走了进来，两个人把他扶上高席位，用枕头支住他的身体。斯莫以前从没见过艾雷乌·科丁大主教，看上去他很老很衰弱，虽然裹着皮毛斗篷，戴着毛毯衬里的帽子，却仍然显得很冷。轮到尔朗和斯莫晋谒时，斯莫单膝跪地亲吻大主教的指环，尔朗也毕恭毕敬地亲吻主教的戒指。

大主教先和别人就一些问题谈了好长一段时间，最后尔朗站到大主教面前，态度十分恭谨；但是当一位牧师会会员向他问话时，他答得有些轻浮，似乎对自己的毫无过失很自信。不错，多年来他也常听到人们谈到巫术，不过若是没有指引，他根本不可能查出教区妇人的那些闲话究竟是真的还是假的。即便有理由指控谁，那也应该由神父去调查才对。

接着，又有人提起那个寄居在胡萨贝庄园、被指控为施法术的老头儿。尔朗听后微微一笑，是的，阿恩吹过牛，尔朗却从没见过他施魔法的证据。他很小的时候就听阿恩谈过几位女人，不过尔朗一直把他讲的当成童话。“我知道我弟弟冈诺夫和我们教区的艾雷乌神父曾经盘问过他一两次，但后来他们并没采取什么行动，大概是没有找到能指控他的依据吧！他每个弥撒日都去教堂，也会基督教祈祷文。”尔朗表示不太相信阿恩会施魔法，他曾在北方见过拉普人的魔术和魔咒，他认为阿恩那套和他们比起来实在是愚不可及。

教士问尔朗阿恩是否把一种能使他在色情方面志得意满的灵符送给过他？尔朗先是笑了笑，然后急忙声明说是的，他说大概是在十五岁那年，也就是二十八年前后，在一个皮囊里放了一粒小白石头和几样干货，他认为那可能是动物身上的。他当年并不相信它，所以第二年就送人了，正好是入宫为差的那年。后来他在城里的一间澡堂开玩笑地把它显示给其他少年看，结果有一位侍卫团的绅士找他买，他就用它换了一柄钢制剃刀。庭方问他那

位绅士是谁。

尔朗不肯说出他的名字，然而大主教亲自要求他讲出来。于是尔朗看了看周围的人，蓝眼睛闪着顽皮的神色。

“是欧格蒙之子伊瓦爵士。”他说。

这一下，男士们脸上都露出不自然的表情，“海吉之子固托姆斯”更是肆无忌惮地发出古怪的哼声，大主教也拼命忍住笑意。这让尔朗变得更大胆，他垂下眼睛咬了咬嘴唇说道：

“大人，我相信您是不会为这种陈年旧事去打扰伊瓦爵士吧？我曾经说过，我自己并不相信那种东西；当然，自从我把灵符给了伊瓦爵士后，我也看不出我们俩的命运有何改变。”

固托姆斯爵士笑得前仰后合，其他的人也都大笑起来。大主教偷偷笑着，边咳嗽边摇了摇头。每个人心里都十分清楚伊瓦爵士在某些方面是多么不如意。

过了片刻，一位十字会托钵僧先冷静了下来，他提醒大家现在是讨论严肃的问题。尔朗冷冷地问道：是不是他被人指控，正在受审呢？他还认为是奉命来参加什么会议的呢！话题遂又步入正轨，但由于固托姆斯仍然不断发出闷笑，现场的气氛整个被他弄乱了。

第二天，两位连襟在回家的路上，斯莫提起会议的事，他觉得尔朗好像把这件事想得太简单了，他发现不止一个大人物在找机会想整尔朗一把。

尔朗说他们如果有力量一定会这样做，因为北边的这些人大多偏向总理一方，幸亏大主教是尔朗的朋友。尔朗说他在办案时都是依照法规的，而且每次都要和深谙法律的“阿尔之子克龙”商量。这会儿的尔朗说话态度很认真，他笑着说大概乡间的亲友和顾问会的老爷们都想不到他会对法律和官务这么熟悉。再说，俄林爵士掌权时也讲好了条件，如果有了变更，他还可以再当州长。

但以尔朗目前的处境，尤其是在岳母去世后，他根本用不着再努力讨好那些国王宣布成年后才得势的大官。

是啊！那个腐败的小国王现在就算是个成人吧，但再过几年，他也不可能成为真正的男子汉。国人还不如早一点知道小国王或那些控制他的瑞典老爷们所搞的花样呢。这样，很快人们就会承认俄林爵士有眼光了。假如小国王真的想把丹麦的史康省占领为瑞典的土地，我们要为此付出的代价将会很高。某一个人，管他是丹麦人或德国人，如果在丹麦掌权，我们都需要和丹麦人打仗。北方的和平本该可以维持十年，如今已过了一半，剩下的五年俄国人还不知道肯不肯遵守和约呢！尔朗不信任他们，俄林爵士也一样。不错，巴尔总理确实很有学问，许多方面也相当有头脑，可是顾问会那些以他为首的仕绅们的脑筋加起来还比不上我的好马“煤烟”。好啦，他们暂时罢黜了俄林爵士，尔朗也巴不得暂时离开一阵，不过俄林爵士的朋友们一定希望尔朗守住北方的权威和财产。故而尔朗举棋不定。

斯莫忍不住说：“我看你现在学会了附和俄林爵士了！”

尔朗说：“是啊，确实如此。”去年夏天他到布柔哥文，曾经住到俄林爵士家，于是对那人多了几分了解。爵士希望能替国王维持治安，但他也希望挪威有狮子般的和平——谁都不许破坏已故哈肯国王的狮牙和狮爪，更不允许挪威变成另一国人民的猎犬。除此之外，俄林爵士极想结束挪威人与英格伯柔太后之间的陈年纠纷。现在奴特公爵已经去世，她再次成为寡妇，人们都抱着她会对儿子有点权威的希望。她非常疼爱她与奴特公爵生的孩子，甚至快把长子给忘记了，不过，只要他们母子重逢，那情形一定有所改观。

斯莫认为，尔朗很有时间观念，只是他对俄林爵士感到捉摸不透：逊了位的摄政大总管会相信尔朗有判断这些事情的能力吗？

或许是俄林爵士已经绝望，因此才慌不择人？看来这位爵士还是舍不得放权力。当然，谁也不能说他利用职权为个人谋取私利，可是凭借他的财富和地位，他是根本无需如此的。大家都认为在他担任摄政大总管期间，他变得一年比一年固执、自负，于是，顾问会的其他大臣们便开始联合起来抵制他，终于他达到了不听任何人的建议、专横跋扈的地步。

尔朗的两只脚早已经踏上俄林爵士的船了，这艘船正在大风大浪中航行，很难估计这对尔朗本身是否有好处。但斯莫不得不承认，尔朗虽然与人打交道时显得很鲁莽，但他说的话却往往很在理。

那天晚上尔朗的情绪十分焦躁鲁莽。他住在他父亲尼古拉斯爵士的老宅里，这是弟弟出家前送给他的。克蕾诗汀、两个大儿子、小儿子和玛格丽特都陪在他身边。

夜晚，有许多人到这里来探望他们，其中有几位都参加了早晨在大主教宫举行的会议。餐毕人们坐下来喝酒，尔朗在席间又笑又闹。他从桌子上的餐碟里拿起一个苹果，用小刀在上面刻了许多螺旋和线条，然后把它沿着餐桌滚到了对面的山妮娃夫人腿上。

坐在山妮娃旁边的一个贵妇人很想看看这只苹果，但山妮娃不肯，两个人便又笑又叫地拉扯起来。于是尔朗大声嚷道，艾佛儿夫人也该独享一只苹果。不久，他给在座的所有女宾都扔过去一只苹果，他说那上面刻了爱情符咒。

这时，有一位男人喊道：“小伙子，如果你想兑现所有的誓言，那你可就完蛋啦！”

尔朗反驳道：“我可以不实现嘛！我又不是第一次这样。”大家都发疯地笑起来。

冰岛书记克龙查看着自己手中的一个苹果，说上面刻的根本

不是符咒，纯粹就是毫无意义的波纹，他说他要给大家刻古文魔咒。但尔朗大叫着反对说：

“这样一来，他们一准会让我放你走。克龙，你知道我可少不了你呀！”

正在喧闹中，尔朗的小儿子蹒跚着走进了客厅。小路易斯现在在已经两岁多了，长得胖乎乎的，一头丝绸般的黄卷发，非常标致。坐在外凳上的女宾们都争着抢他，她们一个又一个动作很硬地传抱着他，这会儿她们都处于兴奋状态，疯疯癫癫的。克雷诗汀陪着丈夫坐在靠墙的高席位上，她请求大家把哭着寻找母亲的路易斯传给她，但是她的请求一点用也没有。

这会儿，山妮娃夫人和艾佛儿夫人正在拉抢孩子，尔朗忽然跳过桌面，把痛哭的孩子抱在怀里。他搂着哭泣不止的孩子轻轻哄着，但小家伙仍啼哭不止，尔朗便一边抱着他在若明若暗的大厅里走来走去，一边嘘着抚慰他。尔朗似乎完全把客人置于脑后了。小路易斯的脑袋贴在父亲的肩膀上，亮丽的黄发和父亲的黑头发交相辉映，尔朗微张着嘴，不停地亲吻垂在他胸前的小手。他就一直这样踱来踱去，待到负责看小孩的女佣走进来，孩子已经到了该上床睡觉的时间。

这时，有几位客人大叫着让尔朗唱歌，于是他便唱起来，声音十分优美，音域宽广，宾客们便随着他的歌声跳起舞来。后来，他走到女宾席的女儿身边，伸手搂住玛格丽特，把她拉下舞池，他说：

“玛格丽特，你得陪父亲跳舞哟！”

这时一个年轻人站起来拉住小姑娘的手，对尔朗说：“她答应今天晚上陪我跳的。”

但尔朗不予理睬，他抱起女儿，把她放在自己的身边说道：“哈肯，还是去跟你太太跳吧！我在你这种新婚的日子，可是从 not 和别人跳舞的。”

玛格丽特说：“英格柏柔说今天晚上她不能跳舞。父亲，我确实已经答应哈肯了。”

只有斯莫没有跳舞，他站在一边和一位老太太看着跳舞的人们，眼睛不时地望一眼克蕾诗汀。女主人的女仆正清理着桌面，准备收拾干净后再端点饮料和胡桃，克蕾诗汀站在桌旁。然后她走到火炉边坐下，和来宾中的一位神父交谈起来，于是斯莫也坐到他们身旁。

客人们跳了一两曲后，尔朗朝娇妻走过来。他伸出手哀求道：“陪我们跳跳舞嘛，亲爱的。”

“我累了！”她抬起眼睛说道。

“斯莫，你请她。我相信她决不会拒绝陪你跳一曲的！”

斯莫果真半站起来，向女主人伸出了手。但克蕾诗汀仍摇着头说：“别请我，斯莫，我实在是累了——”

尔朗静立了一会儿，显得很愉快；接着他回到人群中找到山妮娃夫人，拉住她的手，并且让女儿为大伙唱支歌。

斯莫问道：“那个站在玛格丽特身边的男人是谁？”

他暗想，那个男人虽然也算得上是个英俊魁伟的青年，皮肤呈健康的棕色，牙齿优美，双眼明亮，但是他却一点儿也不喜欢这个年轻人的相貌。他认为他的两眼距离鼻梁太近，虽然有着强韧的嘴唇和下巴，但额头和上半截脑袋很窄。

克蕾诗汀说这个年轻人是高尔朵拉州州长“艾德莱德之子托尔”的少爷——即吉姆萨庄园的哈肯。他最近刚和坐在奥拉夫议员大腿上的漂亮小妇人成了亲——奥拉夫议员是她的教父。斯莫注意过这个女人，因为她长得和前妻有点像，只是没有前妻漂亮。现在他发现彼此竟然是远亲，他便走到英格柏柔身旁和她打招呼，然后坐下来陪她说话。

跳舞的人很快就散了，年长的人都坐在饮料台旁，年轻人继

续留在大厅上唱歌玩耍。尔朗漫不经心地牵着山妮娃夫人的手，带她一起到炉边陪几位年长的男宾。男士们都坐在火炉边，夫人们没位子可坐，山妮娃夫人便站在尔朗面前，吃着他用手指捏碎了的胡桃。她突然说：

“尔朗，你可真是个失礼的男人。你自己坐着，却让我站在你面前。”

尔朗笑着说：“你也可以坐嘛！”说着便把她拉到的大腿上，她便一面笑着，一面挣扎，同时呼叫着女主人，问她有没有看到自己的丈夫正对客人胡来。

克蕾诗汀回答道：“尔朗心软。我们家的猫儿只要一挨着他的小腿，他是一定要把它抱到腿上的。”

尔朗和夫人仍然那么坐着，虽然他们没什么表示，两个人却都被弄得面红耳赤。尔朗用一只手松松地围着她，仿佛根本就没她这个人似的。后来他开始和其他男士大谈俄林爵士和巴尔总理的竞争问题，这正是大家都感兴趣的。

过了片刻，斯莫问女主人：“克蕾诗汀，你在想什么？”

她坐得直直的，双手交叉放在腿上。她回答道：

“我正在想玛格丽特。”

入夜后，尔朗和斯莫有事来到院里，把一对正躲在屋角后边的男女惊散了。夜色晴朗如白天，斯莫一下子认出那两人正是哈肯和玛格丽特。尔朗目不转睛地凝视着他们两人的背影，他并没喝醉。斯莫看出他很不高兴，他却辩解说：这两个孩子从小就认识，老是喜欢互相开玩笑。斯莫不由得想到，这样一来，哈肯的小妻子英格柏柔就很可怜了。

第二天正巧哈肯有事来访，他问起“玛姬特”，尔朗勃然变色道：

“我女儿的昵名不是让你叫的。如果你昨天的话还没有对她讲

完，我看你最好是留着——”

哈肯耸了耸肩膀，临走时让尔朗替他问候玛格丽特。

胡萨贝庄园的人住在尼达洛斯，以等待会议结束。斯莫和他们住在一起既不愉快，也没有宾至如归之感。尔朗在城市寓所特别爱心烦，因为弟弟冈诺夫允许果园另一侧的医院使用面向果园的几栋房屋，并连花园的一部分权利也一同捐献出去了。尔朗很想买回这些权利，他不喜欢在花园和庭院看到任何病人。说实话，有些情景确实让人很讨厌，但他最害怕的还是小孩子会被传染上疾病。他就此事曾与管理医院的托钵僧谈过，但结果总是谈不拢。

除此之外，还有玛格丽特的问题。斯莫知道人们正在背后对她议论纷纷，这令克蕾诗汀非常不安。但尔朗对此好像并不太在意，他自信能监护女儿。有一天他对斯莫说：冰岛书记“阿尔之子克龙”好像有意娶玛格丽特，但他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他对这位冰岛人倒是并无恶感，他只是嫌弃他是神父的私生子，他深恐人们以后会讥讽玛格丽特的小孩，说孩子父母双方的出身都不清白。除了这一点，克龙生性愉快，机智博学，倒确实是个人人喜欢的男士。他父亲阿尔神父亲自抚养并教育他，本意是打算让他当教士，据说还专门为他求过特免，但是克龙并不想出家。尔朗想暂时搁下这门亲事也好，假如以后仍然没有更好的对象，他随时可以把女儿嫁给克龙。

大家都知道曾经有人向尔朗提过一门好亲事，只是由于他的愚蠢和自负，竟然坐失良机。提亲的是莱尔荷尔地区的西格瓦特男爵的孙子，名叫西格蒙，他并不富有，因为他的父亲“西格瓦特之子劳”还有十一个子女健在；而且他也不年轻了，他的年龄和尔朗差不多，但他不仅聪明，尤其德高望重。在尔朗与克蕾诗汀结婚时，他曾事先送给了玛格丽特一些土地，平时也经常送给

她一些珠宝和价格昂贵的礼物，再加上他和西格蒙订好的嫁妆，玛格丽特一定会相当富有。尔朗本来很高兴自己的私生女能找到这样的对象，但是当他把准新郎带回家去看女儿时，小姑娘却认为他的一只眼睛有肿疣，因此坚决不肯嫁他。尔朗依从了女儿的意愿，这使西格蒙很生气，说他违约，这样尔朗也觉得十分光火，他要对方想明白，一切婚姻都应当建立在女孩子愿意的基础上，他不可能逼女儿进洞房。克蕾诗汀也同意丈夫不逼迫女儿的想法，但她觉得尔朗应该冷静地和女儿谈一谈，让她知道西格蒙是个好对象，否则凭她的出身，不可能再找到比他更合适的对象了。克蕾诗汀把这个想法告诉了丈夫，但尔朗竟然恼怒她说出这样的话。

斯莫还是在兰海姆时就已听到种种传闻，那边的人们预言说这事注定会有一个不妙的结果。虽然尔朗是个很有身份的人，女儿也容貌艳丽，但是在父亲多年的娇纵下，玛格丽特已养成自傲和任性的坏毛病，这对她是不会有一点好处的。

佛洛斯塔会议结束以后，尔朗带着妻儿返回了胡萨贝庄园，斯莫和他们同行。

现在，两个大儿子已经能够陪同尔朗骑马外出了，父亲也比较重视这两个儿子。斯莫发现克蕾诗汀对此似乎并不怎么高兴，她认为儿子与父亲的部下为伍决不是件好事。夫妇俩经常为了儿子争执，即便不是公然吵架，但在斯莫眼里和吵架没什么不同，他认为这件事是女主人不对。尔朗本来就性急，她说话时每每又像怀了旧怨。有一天她又抱怨说纳可不好，尔朗便决定要好好和儿子谈谈，但她又说了许多不满的话，于是尔朗怒气冲冲地说：如果不是有家仆在，他一定要揍这个孩子。

“不，现在已经不是时候了。如果你在他小时候能够严加管教，说不定他还会听你的，从前你可是对他看也不看。”她说。

“噢，我当然注意他了。不过小时候他一直跟着你，不是很正常吗？我想大男人不应该去打一个没穿裤子的奶娃子。”

她轻蔑地说：“上星期你还不这么想。”

尔朗没言语就走了出去。斯莫觉得女主人说这种话实在很不应该。她提的上星期发生的事根本不算什么大事：尔朗和斯莫骑着马进院子时，小劳伦斯拿着木剑向他们跑过来，跑到父亲的马边时，他顽皮地用木剑击打马腿。马一后退，孩子便跌倒在马蹄下。尔朗的身子一歪，把马使劲往旁边一拉，然后立刻跳下马，把缰绳扔给斯莫便急忙抱起了孩子，脸都吓白了。后来他看到孩子并没有受伤，便生气地把小家伙夹在左臂下，夺下木剑，痛打他光秃秃的屁股，小家伙正好还没穿裤子。由于慌乱，他下手很重，直到现在小劳伦斯的屁股上还有一块青紫。虽然后来他一直想和小儿子恢复交情，但每次小家伙都绷着脸，躲在母亲的裙下，喝骂并出手打父亲。晚上小儿子被安顿在了父母床上休息，因为他还没有断奶。尔朗便在孩子旁边坐了一晚上，他俯视着沉睡中的娃娃，用手爱抚着他。他亲口告诉斯莫，说这孩子是他最心爱的宝贝之一。

由于尔朗动身去参加由他负责的夏季大会，斯莫便启程回家了。他往南穿过高尔幽谷，速度很快，马蹄下的碎石溅起阵阵火花。有一次上陡坡时，主仆放慢了速度，这时仆人问他是不是想把三天走的路紧缩在两天走完。斯莫笑着回答说：他倒真想这么做，“我好想回佛莫庄园啊！”

以前他每次离开庄园总是急着想回去，他是个恋家的男人，只要马头转向归程，他就觉得欢欣鼓舞。但他还从没像这次这样渴望回家，回去看两个小女儿和他的兰波。本来他没有理由要这么心急，然而胡萨贝庄园的生活搞得他心烦意乱，他自认为能感觉到暴风雨将至时牲口的表现。

二

整个夏天，克蕾诗汀一直回想着斯莫转述的母亲之死讯，脑子里自此就很少再想别的事情。

瑞根芙莱死得非常孤单，当她断气时，身边只有一个女佣人，而女佣又正好睡着了。斯莫说她虽然死得很突然，但她自己却似乎早有准备，尽管如此，克蕾诗汀并不觉得安慰。

母亲临去世的前几天，意外的渴念圣体，她曾向指导她的修道院神父忏悔，并接受了圣餐，这仿佛是特殊的天意。她一定死得很平静。斯莫见过遗体，他说她真是美极了。人人知道她已将近六十，多年来脸上总是布满皱纹，现在却完全是另外一副样子：很漂亮，脸显得年轻而平滑，就像熟睡中的少妇。死后她被安葬在丈夫身边；而在路易斯去世后不久，家人就已把伍芙希尔德的骸骨移到了他身旁。坟墓上立了一块大石头，用精雕的十字架隔成两部分，蜿蜒的卷轴上写着由修道院副院长作的一首长诗。斯莫由于不懂拉丁文，所以内容记不得了。

瑞根芙莱生前在修道院施主寄居的城里庄院享有一栋房子，楼下有一个房间，上面有个漂亮的阁楼。她和一位贫苦的农妇住在那里。那位农妇只能付少许一点费用，因而被教士们收留，帮助两位有钱的施主做点事。可是最近半年来她卧床不起，完全由瑞根芙莱照料她了，她叫托冈娜。瑞根芙莱照顾她时，十分仔细、慈祥。

她临死的那个晚上去修道院教堂做了祈祷，后来她走进施主庄院的厨房，在那里煮了一碗补药汤，她告诉在场的其他妇人说要给托冈娜喝，她还说希望托冈娜第二天早晨能陪她一起做晨祷。